

信息披露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沪深300优选指数增强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参与科创板投资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申万菱信沪深300优选指数增强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C:016103/016104)参与科创板投资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 一、科创板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基金可投资的范围。
二、本基金可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在遵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和风险收益特征的前提下参与科创板股票的投资。
三、风险提示
科创板股票相比A股其他板块股票,将承担因上市条件、交易规则、退市制度等差异带来的特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科创板股票的上市标准与A股其他板块存在较大差异,未对企业盈利水平有明确要求;此外,科创板以成长性的科技创新企业为主,由于投入规模大、技术迭代快、盈利周期长等行业特点,科创板企业的收入和盈利水平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可能存在上市后持续无法盈利的情况;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扶持力度及盈利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2、科创板新股发行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且可比公司较少,发行定价难度大,上市后存在股价较大波动的风险;
3、科创板退市制度较A股其他板块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情形更多,执行标准更严,且不再设置股票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
4、科创板股票上市交易设置较严格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可能产生股价大幅波动的风险;
5、科创板投资者门槛较高,流动性可能弱于A股其他板块,机构投资者可能在特定阶段对科创板形成一致性预期,将会造成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6、科创板可能采用摇号抽签方式对于参与网下申购的账户进行获配股份的一定时间内的锁定机制,锁定期间获配的股份无法进行交易,存在流动性风险;
7、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8、其他风险
(1) 公司治理风险。科创板股票发行实行注册制,上市条件与主板不同,科创板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制度更为灵活,可能在表决权差异发行;
(2) 境外企业风险。在境外注册的红筹企业可以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在科创板上市,其在信息披露、分红派息等方面可能与境内上市公司存在差异;
(3) 存托凭证特别风险。存托凭证代表境外基础证券权益,但持有人并不等同于直接持有境外基础证券。

本基金投资于科创板上市股票,可以分享科创板上市公司发展带来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因科创板风险而造成的基金财产损失。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7日

申万菱信沪深300优选指数增强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2月27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etc. Details about the fund's name and codes.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期间, 验资机构名称, etc. Details about the fund's subscription and audi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持有份额占总持有份额比例, etc. Details about the fund's assets and liabilities.

如有任何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相关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7日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7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82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682,821,325股的比例为0.185%;
2、本次回购注销涉及4人,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和2020年11月25日,上市日期分别为2020年6月5日和2020年12月30日;
3、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回购款、款项、重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授予价格6.44元/股或本次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低值,本次回购激励资金总额共计816,720.80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根据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天科技”)《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草案)及《激励计划(草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9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14日,公司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
3、2020年3月2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资产[2020]83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0年6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4、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2022年12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将按照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本基金募集符合有关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并于2022年12月26日获确认,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份;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份;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份。

4 其他重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使用发起资金认购基金的金額不少于1000万元人民币,且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日期。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年度更新提示性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年度更新于2022年12月27日在本公司官方网站(www.swsmu.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Lists various funds managed by Shenyuan Lixin.

如有任何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相关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7日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7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82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682,821,325股的比例为0.185%;
2、本次回购注销涉及4人,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和2020年11月25日,上市日期分别为2020年6月5日和2020年12月30日;
3、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回购款、款项、重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授予价格6.44元/股或本次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低值,本次回购激励资金总额共计816,720.80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根据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天科技”)《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草案)及《激励计划(草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9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14日,公司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
3、2020年3月2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资产[2020]83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0年6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4、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5月7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5日。
3、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预授权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授权权益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5日,预授权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
6、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000股,公司计划分别以回购价格6.44元/股和6.08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2-069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6日在重庆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2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七、《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八、《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九、《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二、《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四、《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五、《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六、《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八、《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十九、《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二、《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三、《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四、《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五、《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六、《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七、《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八、《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二十九、《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二、《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三、《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四、《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五、《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六、《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七、《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十八、《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追索追偿追扣追回的议案》。
表决结果: